

携手守护碧水蓝天 共建泉城美好家园

——致全体市民、驻济机关企事业单位的一封信

亲爱的市民朋友们，广大驻济机关企事业单位：

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，是省会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现实需要，也是全体市民的热切期盼与不懈追求。近几年来，全市上下牢固树立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发展理念，把大气污染防治列入“三大攻坚战”，各级各部门和社会各界广泛参与、通力协作，人人争当“啄木鸟”，共同守卫“泉城蓝”，蓝天白云、繁星闪烁渐成常态。在倍感欣慰的同时，我们更要清醒认识到，当前我市持续稳定改善空气质量所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，任务依然繁重，全市上下仍需加压奋进、久久为功。在此，向全体市民、驻济机关企事业单位发出倡议：

保卫蓝天，绿色生活，需要全体市民共同参与。全体市民既是防治大气污染工作的参与者，更是大气污染治理成果的受益者。我们号召全体市民增强城市主人翁意识，从我做起，从一点一滴做起，倡导骑行、步行、乘坐公共交通等绿色交通方式出行，自觉做到节约用水、节约用电；与社区物业共同做好垃圾分类、小区绿化、清理卫生死角等工作，提升社区保洁和管理精细化水平；勇于肩负社会责任，争当大气污染防治行动的推动者、监督者和捍卫者，自觉用实际行动影响带动身边人，让天空多一份湛蓝、让城市多一份美丽。

保卫蓝天，绿色办公，需要驻济机关事业单位示范带动。驻济机关事业单位是防治大气污染工作的中坚力量，以身作则、率先垂范是职责所在。我们号召驻济机关事业单位立足岗位职责，积极制定、宣传、落实防治大气污染工作的政策法规，推动防治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、常态化；精心做好单位庭院及出入口道路的环卫保洁、裸土覆绿等工作，提升单位工作区绿化净化美化标准，大力创建“花园式单位”；积极参与城市环境生态化、

城市管理精细化、市民素质文明化等城市品质提升“十化”行动，争做“创城再出发、品质再提升”的排头兵。

保卫蓝天，绿色施工，需要广大建设施工单位守土尽责。广大建筑行业从业者，既是城市建设更新的强大生力军，也是防治大气污染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。我们号召广大建设单位和施工企业积极宣传普及环保知识和技能，主动担负起扬尘治理的“主体责任”；认真落实住建部《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》《济南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规定》等有关制度，以“绣花”功夫，把工地围挡、物料存放、洒水降尘、施工场地道路、渣土运输车辆和建筑垃圾清运等关键环节、重点部位管住管好；严格落实文明施工责任制，最大限度减少施工扰民，大力营造“爱护环境我有责、文明施工我负责、保卫蓝天我尽责”的良好氛围。

保卫蓝天，绿色发展，需要广大企业担当作为。广大企业是城市的领跑者，创造社会财富的同时，也承担着节约资源、保护生态的社会责任。我们号召广大企业认真践行绿色发展、安全发展理念，大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、淘汰落后产能，积极推广清洁生产技术、设备及产品，坚持走低碳环保发展之路；严格遵守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全面做好厂区绿化美化、物料苫盖等工作，切实履行污染治理、达标排放、重污染天气应急应对等法定责任义务，努力为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贡献企业力量。

保卫蓝天白云，守护绿水青山。为了省会高质量发展，为了打造高品质生活，让我们携起手来、迅速行动，担当作为、狠抓落实，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，为建设“大强美富通”现代化国际大都市作出新的更大贡献！



2019年5月13日